

基隆市因應COVID-19疫情
主辦單位執行辦理活動/集會時自主檢核表

訂定日期:109.03.04

一、活動/集會辦理前風險評估自主檢核表(必要性審查)

項次	評估內容	是	否
一、風險評估			
1	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掌握所有參加者之流行地區旅遊史、確診病例接觸史		
2	進入活動前進行症狀評估及體溫量測		
3	活動空間通風換氣良好或可開窗通風		
4	活動期間彼此能保持至少 1 公尺距離		
5	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		
6	活動持續時間短(參考時間 2 小時)		
7	活動期間落實手部衛生		
8	活動期間落實配戴口罩		
9	對於有慢性肺病(含氣喘)、心血管疾病、腎臟、肝臟、神經、血液或代謝疾病者(含糖尿病)、血紅素病變、免疫不全需長期治療者、孕婦等，於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流行期間，建議避免參加集會活動		

備註:

一、倘經評估活動性質具有較高風險，建議應延期或取消，或改以其他方式辦理。
惟當指揮中心宣布疫情已進入社區傳播階段，則應依指揮中心指示辦理。

二、倘評估決定辦理，主辦者應訂定防疫應變計畫，內容包括應變機制規劃、防疫宣導規劃、防疫設施及防護用品準備、參加者住宿規劃及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等，並落實相關防疫準備與措施。

二、活動/集會前準備及集會活動期間注意事項自主檢核表

一、集會前準備			
項次	評估內容	是	否
1	建立應變機制-現場動線規劃、住宿場所規劃與疑似個案暫時隔離或安置空間		
2	醫療支援(如醫療專業人員進駐協助提供集會活動現場醫療初步評估或護理、掌握鄰近醫療資源、諮詢地方衛生單位確立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後送醫院及後送流程)		
3	建立相關單位(如地方衛生單位)之聯繫窗口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等，且確保相關應變人員皆瞭解及熟悉應變流程		
4	宣導生病在家休息不參加集會活動		
5	先行完成集會活動場所空間及相關用具(如麥克風、桌椅等)清潔、消毒作業。		
6	集會活動場所及活動過程應設置有充足的洗手設施，並預先設置適當隔離或安置空間		
7	依集會活動人數及辦理時間，準備足夠之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包含洗手用品(如肥皂、洗手乳或含酒精乾洗手液等)、擦手紙及口罩等。		
二、集會活動期間			
1	進入活動前進行症狀評估及體溫量測。		
2	活動場所入口處備妥口罩及乾洗手。		
3	明顯告示(如：海報、LED 螢幕等)宣導「COVID-19(武漢肺炎)」、「手部衛生」及「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		
4	參加集會所有人員造冊(至少含姓名、電話)。		
5	可能經常直接面對面接觸出現呼吸道症狀患者或於人潮眾多之密閉場所工作之人員，配戴口罩。		
6	室內集會活動場所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		
7	針對活動場所及住宿場所，人員會經常接觸之表面(如地面、桌椅、電話筒等經常接觸之任何表面，以及浴廁表面如水龍頭、廁所門把、馬桶蓋及沖水握把)有專責人員定期清潔。		
8	個人清潔及防護用品(如洗手用品、擦手紙及口罩)足量提供人員使用，並應有專責人員協助確認供應狀態，確保供應無虞。		